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编号：临 2018-156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简称：15 智慧 01

债券代码：136441

债券简称：15 智慧 02

债券代码：143016

债券简称：17 智慧 01

##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保定意源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保定意源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源达”）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意源达提供人民币 2,950 万元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意源达调剂使用水木源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木源华”）的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 2,950 万元，为意源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950 万元。

●本次为意源达的担保有反担保

●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孙公司意源达向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恒祥支行申请借款业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950 万元，公司对上述借款业务提供担保，并签订了《保证合同》。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 年 4 月 23 日）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 6 月 29 日）审议通过的《2018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水木源华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同时，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其他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组织分配担保额度。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临 2018-036）。

公司本次为意源达提供 2,950 万元的担保,调剂使用水木源华的股东大会授权额度;截至本公告日,水木源华已使用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 5,950 万元,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保定意源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注册地址:保定市风能街168号科技研发楼

法定代表人:蒋华君

经营范围:高压配电开关柜、低压开关柜控制设备、变压器、互感器、电抗器、变压器辅助材料制造,电器开关、电工器材、铜材销售;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各类货物的进出口业务;电力咨询服务,电力系统安装服务,电气设备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意源达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体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866,086.09	149,537,200.91
负债总额	84,339,154.53	92,487,349.37
净资产	54,526,931.56	57,049,851.54
	2017年度 (经审计)	2018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4,200,803.39	78,044,228.19
净利润	4,491,314.56	2,522,919.98

为意源达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意源达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水木源华持有意源达51%的股权,自然人股东王伟、陈连兵、孙卫杰共计持有意源达49%的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3、保定意源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2,950万元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反担保情况：反担保人为意源达三位自然人股东，反担保范围包括《保证合同》项下全部主债权、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反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保证合同》约定的保证期间期满后两年止。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申请融资是为了满足意源达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意源达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有管控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担保风险可控，且意源达少数股东就该项担保业务提供了反担保，可相应保障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担保总额为 514,850.49 万元（含本次担保额），占公司 2017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92.15%，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